

# 数字检察 护航孩子成长

今年以来，贵州省修文县检察院深入贯彻落实最高检关于数字检察工作的安排部署，通过数字化应用拓宽案件线索来源，实现精准监督，进一步促进落实未成年人综合保护。该院设计并开发了“教育行业从业禁止模型”，随后，在上级检察机关的指导下，与其他兄弟院将模型进行合并，最终将其升级为“侵害未成年人法律监督模型”。据悉，该模型投入使用以来，共筛查侵害未成年人可疑记录549条，监督公安机关立案2件，发现未履行强制报告义务线索14条、违反从业禁止线索9条，行公益诉讼立案4件，提出诉前检察建议3件、社会治理检察建议2件，推动主管部门部署开展专项检查、建立制度机制，协力堵塞未成年人保护短板漏洞，强化诉源治理。（孙勇南）

# 着力构建 案件管理新格局

2022年以来，贵州省修文县检察院坚持以“三个着力”努力构建案件管理新格局，促进高效办案。

**着力做实流程监控。**该院从办案期限、文书制作、强制措施、法条适用等方面全覆盖开展流程监控，向办案部门发出流程监控通知书232件，及时督促办案部门纠正问题，确保案件在检察环节流转的完整性和办理的规范性。

**着力做优监督线索移送。**为有力发挥案件进口把关职能，该院将在案件受理环节发现的可能涉及司法救助、公益诉讼等法律监督线索，及时移交各内设部门分析研判，同时不断完善监督线索办理反馈机制，建立线索移送台账，定期统计跟踪移送线索办理情况。据悉，全院内部移送法律监督线索20件，成案率100%。

**着力做好律师阅卷服务。**修文县检察院主动走访辖区内多家律师事务所，对在线预约、网上阅卷等进行广泛宣传。为确保在线阅卷“当天受理，当天能阅”，该院指派专人每日审核系统后台申请，对审核无误的及时通过申请、推送卷宗，现已办理律师在线阅卷50件。（许金钟）

# 贵州修文：聚焦高质量发展写好为民答卷

近年来，贵州省修文县检察院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自觉做到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立足公益诉讼检察职能，聚焦高质量发展大局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以双赢多赢共赢理念依法能动履职，为修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检察保障。2020年以来，该院共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67件，提起行政公益诉讼6件，民事公益诉讼13件，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27件。其中，8件案件入选最高检“为群众办实事 破解老大难”公益诉讼质量提升年专项活动中的“千案展示”，1件案件获评“2022年度公益诉讼十大精品案例”优秀案例。

## 聚焦绿水青山，服务打造生态文明建设先行区

搭平台建机制，形成生态保护合力。修文县检察院坚持长效常治，结合地方实际，先后建立“河长+检察长”“林长+检察长+林场长”“四地检察机关关于乌江流域跨区域协作意见”等机制，在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保护领域进行信息共享和线索移送等，凝聚公益保护的最大合力。

该院注重“打造精准监督+恢复

性司法+诉源治理”办案模式，立案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行政公益诉讼28件、民事公益诉讼21件，携手行政机关促成恢复林地1000余亩，清运垃圾100余吨，增殖放流13.96万尾，挽救珍稀濒危动物110只、珍稀植物15种。该院致力于用法治力量守护绿水青山，如办理全省首例珍稀植物保护公益诉讼案，促成主管部门投入专项资金62万元对县内珍稀植物挂牌保护，助力挽救珍稀濒危植物11种2.67万株，被生态文明贵阳国际论坛作为司法保护案例采用。

同时，修文县检察院还紧盯治理短板，积极推动问题整改。针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的绿色矿山建设滞后、矿产资源粗放开发破坏生态环境等问题，该院以办理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案件线索为抓手，推动全县48家矿山严格落实恢复治理工作，督促补植复绿630亩；强化行政公益诉讼与民事公益诉讼衔接，及时启动生态功能损害价值追偿程序，报请贵阳市检察院提起民事公益诉讼10件，追偿生态功能损害赔偿金67万余元。该院在办案中也充分考虑企业经营需要等因素，积极与鉴定机构磋商，采取打包鉴定、阶梯式收取鉴定费、减额收取

等方式减轻企业压力，进而推动企业将更多资金投入生态修复工作。

## 聚焦乡村振兴，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进农村水源地保护。针对本地区少数民族村寨饮用水源地存在一级保护区围网缺失、部分村民在水源地放牧或垂钓等生态隐患和安全隐患，该院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坝坝会”方式，邀请主管部门和村民代表在水源地现场开展公益诉讼诉前磋商。最终，该院促成主管部门投入200余万元用于水源地保护区建设，开展预防性综合治理，共安装隔离网2400余米、警示标识牌33块、监控设施12个、水质保护设施18个。

该院还积极助力耕地保护，重视维护粮食安全，会同土地主管部门制定《关于建立“强化耕地保护·护航粮食安全”的协作意见》，办理耕地保护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4件，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2件，促成恢复耕地360余亩。针对辖区某项目存在基本农田“非粮化”等问题，检察机关及时组织主管部门开展诉前磋商，督促拆除

违法建筑，并委托第三方公司补种水稻、高粱等粮食作物。

为切实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修文县检察院针对工程建设领域未依法存储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问题，积极搭建协作平台，会同多家行政机关制定农民工权益保障协作机制，及时督促追缴农民工工资保证金3700余万元，合力防范化解农民工的“烦薪事”。

## 聚焦为民实事，用心用情守护美好生活

修文县检察院致力于将公益诉讼融入食品安全大局，办理食品安全领域公益诉讼案件16件，促进辖区食品质量提升，确保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吃得安心。如针对网络餐饮服务外卖包装不规范和农村食品经营户超出许可范围从事熟食制售等食品安全隐患，该院通过高质效履职，推动食品监管部门开展专项治理行动，依法查处10家食品经营户。对于农村集体聚餐存在流动厨师未办理健康合格证或过期、聚餐菜品未留样等情况，该院共立案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2件，推动完善落实农村集体聚餐备案制度，督促100余名流动厨师办理健康证。

为全力守护生产生活安全，该院针对在走访调研中发现的电线杆成为“拦路虎”，通信线缆无序挂挂形成“蜘蛛网”，农贸市场大棚被锈蚀严重，窨井盖破损、缺失等安全隐患，先后向主管部门发出诉前检察建议21件，并通过联席会议、公开听证等方式合力破解难题。

据悉，该院促成有关部门开展全县农贸市场专项改造，共改造农贸市场5个，消除安全隐患12处，重建大棚1处；促成电力主管部门积极协调专项资金1280万元，用于实施电力杆路改造和“管网入地”工程，共计更换电杆100根，消除强弱电混搭、电杆老化锈蚀等隐患320处。

该院紧盯关乎群众民生的消防安全，注重打通“生命通道”，主动联合消防救援大队对辖区内各小区、学校等人流量较大的场所开展消防检查。针对车辆乱停放堵塞消防通道、消防安全员未持证上岗、消防设施不完善或不规范等安全隐患，修文县检察院共计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8件，并通过持续开展“回头看”，完成了6个小区、4条街道、1所学校、1处人流聚集地消防安全隐患整改。（王朝江）

# “人民监督员+”把全过程人民民主融入检察履职实践

贵州省修文县检察院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监督者更要接受监督”意识，在检察履职中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深入落实人民监督员制度，共邀请人民监督员参与监督活动183件，有力促进司法公正、提升检察公信力。

**“人民监督员+巡回检察”。**该院围绕监管场所秩序安全、社区矫正对象监督管理、教育矫正等关键环节邀请人民监督员参加巡回检察5次。

**“人民监督员+信访化解”。**该院邀请人民监督员参与接访6次，开启“上门听证”等多种信访化解方式，借助人民监督员第三方立场，高质量释法说理，真正实现息诉罢访，成功化解6件信访，群众满意度100%。

**“人民监督员+检察建议”。**邀请人民监督员参与检察建议宣告送达等30余次，经过专题研讨和客观公正评议，厘清事实、释法说理、解决分歧、统一认识，提升行政机关

对检察建议的接受度和整改力度。

**“人民监督员+刑事和解”。**该院邀请人民监督员参与认罪认罚案件三方见证笔录45件，并在不起诉案件公开听证中，对办案质量把脉问诊，加强案件质量风险防控。

**“人民监督员+案件评查”。**该院邀请人民监督员参与“四区一高地”案件质量专项评查、司法规范化检查，共评查案件28件，通过外部监督与内部监督“双驱动”，提升司法办案规范化。（许金钟）

# 以“穿透式”监督助推依法行政

2022年以来，贵州省修文县检察院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要求，依法能动履职，积极稳妥探索开展行政执法案件评查工作，共计评查案件1800余件，提出检察建议127件，督促整改执法不规范问题160余个，全力助推法治政府建设。

**强化统筹，高位组织谋划。**该院以行政执法案件质量评查为切入点，主动争取地方党委支持，积极探索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工作。在中共修文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的统筹下，检察机关联合县司法局制定评查工作方案，明确工作重点，细化工作举措，确保评查标准统一；邀请县内11家行政执法单位召开工作部署会，释明评查案件范围、评查

方式、案卷归档移送等具体事项，确保评查规范有序；抽调业务骨干任评查员，采取交叉评查、逐案评查、疑难复评、检委会讨论决定的方式，压紧压实评查责任。

**精准监督，促进问题真抓实干。**修文县检察院一对一向各行政执法单位精准反馈评查发现的问题，现场听取意见及整改措施，提升问题整改质效。据悉，针对存在的同类错误或适用法律不一致等共性问题，该院共提出类案监督检察建议35件，类案监督率27.6%，推动同等情况相同处理，避免同类问题再次发生。该院践行“穿透式”监督，通过行政执法案件延伸对法院行政非诉执行活动的监督，提出纠正违法检察建议19件，促进公正司法。

**抓源治本，切实提升监督质效。**该院常态化开展“回头看”，对案件评查后行政机关整改及检察建议落实情况进行检查，确保整改不流于形式。修文县检察院在办理个案的同时，坚持系统观念，针对行政执法反映出的社会治理问题，提出社会治理检察建议5件，化解行政争议9件。该院专题向地方党委、人大常委会汇报行政检察工作开展情况，推动出台《修文县关于进一步深化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修文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新时代行政检察工作的决定》等制度机制，逐步形成监督有力、运转顺畅的行政执法监督工作体系，努力打造行政检察助推法治政府建设的“修文经验”。（杨周）

# 坚持宽严相济 惩治农村“野赌”

贵州省修文县辖区内某乡镇地处两市、三县交界，2020年以来，一些不法分子利用该地地理位置复杂、人员流动性强的特点，在野外山头开设赌场，有组织、有预谋进行聚众赌博活动，严重影响当地社会秩序和稳定。对此，修文县检察院依法能动履职，从快从严打击“野赌”违法犯罪行为，助力提升基层治理成效。

**因农从农，案件范围广泛、参与人员多、隐蔽性强，**公安机关在侦查过程中常面临证据收集难度大等难题，对此，该院充分发挥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职能优势，适时介入引导公安机关侦查取证。同

时，检察机关积极发挥侦查监督主体作用，审慎审查案件证据材料等，必要时退回补充侦查，确保案件质量。对于遗漏同案犯的，依法监督公安机关立案侦查，确保不纵不枉。

**为从严从快惩治主犯、累犯，及时遏制农村“野赌”案件的高发、频发态势，**修文县检察院组建专项办案组，实现专人专办。2020年至今，该院共受理农村开设赌场案125件192人，批准逮捕和提起公诉98件152人。同时，修文县检察院依法依规全面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初犯、犯罪情节轻微、获利金额小、起次要作用的从犯，

落实“宽”政策，最大程度减少社会对立。

办案过程中，该院不忘及时开展追赃挽损工作，更好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保护好人民群众的“钱袋子”。一方面注重向犯罪嫌疑人进行释法说理，促使犯罪嫌疑人认罪悔罪的同时积极退缴违法所得；另一方面及时督促公安机关、审判机关开展追赃工作，如针对犯罪嫌疑人获利后未退缴违法所得的情况，依法监督公安机关及时采取查封、冻结、扣押等措施，向审判机关提出追缴违法所得的建议等，共计追赃挽损100余万元。（刘锡汉 石琼）

# 司法救助传递检察温情

程。同时，该院与教育、民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等部门会签《关于建立国家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明确线索移送、协同办理等工作机制，畅通外部联络。

修文县检察院明确，农村地区六类重点当事人、未成年人、困难妇女等重点救助对象。同时，为确保护法救助资金落到实处，该院积极与救助对象属地乡镇、街道联系，对老年人、监护缺失未成年人等特殊救助对象，采取分期拨付、亲属代管、居委会或村委会监督的模式进行，杜绝司法救助金“一发了之”。

“一次救助”不是目的，“长期关怀”才能解决问题。修文县检察院积

极协调民政部门、社会组织、村委会、学校等，提供政策扶持、心理疏导、法律援助等多元救助，切实做到国家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有效衔接。如该院在办理方某某司法救助的过程中，通过帮助落实监护责任、获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聘请专业人员上门开展心理疏导等方式进行救助。

同时，该院还主动融入社会治理，对办理司法救助案件过程中发现的监管漏洞，制发检察建议，推动职能部门建立健全制度机制，通过“一类案件”治理“一类问题”。上述案件中，检察机关对案发地街道办事处制发了检察建议，督促其发挥好基层治理作用，及时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并通过预防、排查化解家庭矛盾纠纷，促进家庭和谐和社会稳定。（袁瑜）



修文县检察院提起公诉的一起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开庭审理，该院检察长出庭。

# 支持起诉帮农民工解“烦薪事”

2022年以来，贵州省修文县检察院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农民工等弱势群体“烦薪事”，依法履行民事支持起诉职能，共办理农民工讨薪民事支持起诉案件74件，协助讨薪130余万元。

**聚焦线索摸排。**该院依托“大走访”活动，走进乡村社区宣传支持起诉工作，搜集群众急难愁盼线索，共计走访500余户，搜集涉农民工讨薪线索13条。同时，该院注重加强与县人社局、妇联以及乡镇、街道办等部门的沟通，建立起《关于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衔接办法（试行）》协作机制，收到相关部门移送的讨薪线索40条。

**聚焦案件办理。**该院通过提供法律咨询、协助收集证据、座谈磋商、公开听证、引导和解等多种措施支持农民工群体依法维权。在办理王某某等32人支持起诉一案中，因时近年关，为尽快帮助农民工群体解决薪资问题，该院在查明案件事实的基础上，组织农民工代表及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有关负责人召开磋商会议，并邀请县人社局有关人员参加，就如何确保农民工工资及时准确发放达成一致意见，最终帮助32名农民工在年前顺利领取薪资70余万元。

**聚焦融合履职。**该院有效发挥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共同研判磋商找准监督角度融合履职。据了解，该院针对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收缴不到位、横向信息共享机制不健全等问题提出公益诉讼检察建议1件，立案磋商7件，追缴农民工工资保证金3700余万元，对有关部门办理的涉农民工权益的行政处罚、行政非诉执行案件中的不规范问题提出检察建议3件并获采纳，努力以高质量融合履职成效回应弱势群体司法需求。（韩志兴）

# 多形式开展“透过业务看政治讲忠诚”讲评活动

贵州省修文县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透过业务看政治讲忠诚”讲评活动与“‘五心铸魂’修好共产党人的‘心学’”实践活动有效衔接，进一步抓实政治和业务建设，促进二者融为一体，切实推动高质量党建引领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据悉，该院共开展讲评活动7次，其中，检察长进党校开展专题讲座1次，其在县委党校科级干部培训班、青年干部培训班上为全县科级干部、青年干部100余人集中宣讲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典型案例、教育整顿成果、司法为民成效。同时，该院检察官到易地扶贫搬迁点为群众集中宣讲支持起诉有关案例1次；组织修文、开阳、息烽三地检察机关在修文阳明文化园开展联合讲评1次，共同分享办案经验、学习传统文化、提升党性修养。（郑兴华）

# 持续加强社区矫正对象警示教育

社会治安重点工作专项行动开展以来，贵州省修文县检察院聚焦重点人群服务管理，持续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有效监督和教育，有力提高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工作质效。此前，该院联合县司法局共同开展社区矫正巡回检察工作启动仪式暨社区矫正对象警示教育大会，对100余名社区矫正对象开展法治教育，引导其牢固树立法治观念，矫正正行，尽快重新融入社会。据悉，2022年以来，修文县检察院共开展社区矫正巡回检察工作6次，向有关部门提出整改意见12件，纠正脱漏管5人。（许金钟 刘开松）

# 向娱乐场所接待未成年人说“不”

2023年，贵州省修文县检察院在办理2件未成年人被侵害案件时发现，辖区内存在KTV等营业性娱乐场所违法接待未成年人的情形。对此，该院高度重视并迅速展开走访调查。经查，辖区内部分歌舞类娱乐场所存在接纳未成年人入内的违法情形，如某KTV，仅在2个月内就接待了未成年人57名。为督促各方落实未成年人保护责任，该院组织召开听证会，就有关主管部门对歌舞类娱乐场所违法接待未成年人急于履职一案进行公开听证，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听证会上，该院检察官通过证据展示、释法说理，证实上述场所违法接待未成年人这一行为的普遍性、长期性和危害性，据此依法向主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督促履职。有关部门收到检察建议后，及时采取措施整改，并在检察机关的监督督促下开展专项执法检查59次，立案查处4起，对相关主体罚款13.3万元，没收违法所得，有效遏制了娱乐场所接纳未成年人入内的违法现象。（兰云）